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15年3月9日至20日

议程项目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部长级圆桌会议：投资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主席的总结

1. 2015年3月10日，妇女地位委员会在“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及妇女和女童人权的未来行动优先事项”总主题下，就“投资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专题举行部长级圆桌会议。圆桌会议与会者着重讨论了当前在资助实现性别平等以加快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方面的挑战和前进道路。

2. 圆桌会议由爱沙尼亚外交部副部长 Marina Kaljurand 主持，2015年后发展规划特别顾问阿米纳·穆罕默德主持讨论。参加圆桌会议的共有25名部长和高级别官员。

增加性别平等投资的战略

3. 全体与会者确认，必须投资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许多与会者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执行工作依然存在差距表示关切。全体与会者一致要求增加性别平等方面的资金和投资，以确保全面和有效地落实《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与会者强调结合2015年后的发展议程增加性别平等方面的投资特别重要。

4. 与会者强调，必须调动国内资源，充分和有效地分配这些资源，以实现性别平等。他们认为，将性别平等纳入政府的规划和预算工作并使之体制化是一个紧



急优先事项。许多与会者报告说，促进性别平等的预算编制是一项有效战略，促进增加了履行性别平等承诺的资金。与会者强调，财政部和规划部在实现这种收益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加强国家和地方两级促进性别平等的预算编制战略包括在各级定期分析性别问题，审计预算支出，并评估公共开支对性别平等产生的影响。与会者还强调，累进税措施不得歧视妇女。与会者表示，需要进一步努力，加强政府机构编制促进性别平等预算的技术能力。负责性别平等、规划和资助工作的政府各部门需要加强合作，以便能够有效规划、预算和落实性别平等政策。

5. 一些与会者提请注意需要强化公共开支监督，例如公开预算，预算审计，对政策影响进行性别分析和评估。与会者强调需要增加资源、协调和能力建设，以收集、传播和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建议由一个中央机构按照全球性别指标收集数据，并以实例说明民间社会在监测和监督政府方案方面可发挥的作用。与会者鼓励交流良好做法，使方案和举措能够从地方推广到全国，并且在国家之间推广。

6. 与会者强调，必须开展合作，通过北南合作，特别是官方发展援助，支持各国履行性别平等承诺。与会者认为，用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捐助者援助总量虽呈增长趋势，但对妇女和女童至关重要的领域依然存在严重的资金缺口，尤其是增强其经济权能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领域。为了确保资金补足这些缺口，与会者呼吁加强能力建设、技术援助以及监测分配用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官方发展援助总额和主要部门资金分配情况的全面系统。在这方面，联合国系统，包括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呼吁进一步支持发展中国家。与会者强调，所有的捐助者援助均应符合国家的发展优先事项、规划和战略，强调捐助者的责任。发言者承认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正在显示其在促进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方面的作用。

7. 与会者还提请注意私营部门在支持性别平等投资方面的作用，包括与公共部门携手支持。一些与会者指出，私营部门需要与国家实现性别平等的优先事项充分保持一致，并强调私人行为体坚持透明和问责原则对性别平等的重要性。与会者强调民间社会组织在倡导和提供服务方面的作用，并表示应该加强它们参与重要决策工作的力度。

有利的政策和立法环境

8. 与会者指出，制订和充分实施性别平等政策和战略是弥补始终存在的差距的一个优先事项。与会者表示，这种框架对国家提出性别平等优先事项、将优先事项与政策和规划以及监测与问责机制挂钩很有帮助，而且需要有足够的资金资助其实施工作。与会者认为，国家的性别平等机制特别重要。一些与会者强调需要有明确的授权、足够的资源和更强的能力交付成果。与会者承认，其他政府机构，

包括职能部委，需要与国家机制密切合作，实现性别平等。与会者还强调，性别平等政策和国家发展战略需要更好地配合。

9. 一些与会者提到，在许多国家，歧视性立法或不健全的立法是克服性别不平等的主要障碍。会上交流了一些良好做法，包括改革税收制度，改变预算法律，增加妇女参与配额，规定预算拨款，对宪法和家庭法作出有利的修正。

今后的优先行动

10. 与会者指出了在资助实现性别平等方面需采取的若干优先行动，以加速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全体与会者一致认为，政府需要增加资源，弥补承诺与执行之间的差距。部长们指出，应该将资源集中用于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总体工作上，但应特别注重女户主家庭，冲突局势中的妇女和农村妇女。

11. 增加资源的机会包括政府采取累进税政策并将这些资源有效用于确保性别平等的优先行动上，例如提供基本的公共服务和社会保护。部长们指出，需要增强能力，以制定和实施促进性别平等的规划和预算，为妇女和女童带来这些成果。同样，与会者指出，加强监测公共开支和方案成效的机制也是优先领域，包括收集和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

12. 与会者强调，捐助者须履行其官方发展援助承诺，并确保援助款用于重要的差距领域，并符合国家的发展优先事项、规划和战略。应该提供和让人查阅用于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援助分配信息。与会者强调，捐助者和联合国机构应该继续向国家提供技术支持，以便将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规划和预算制度化。展望 2015 年后的发展框架，与会者吁请所有行为体同心协力，解决性别不平等问题，包括为此缔结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